

耶和華的僕人

賽 42:1 看哪，我的僕人，我所扶持所揀選、心裡所喜悅的！我已將我的靈賜給他；他必將公理【正義】傳給外邦。2 他不喧嚷，不揚聲，也不使街上聽見他的聲音。3 壓傷的蘆葦，他不折斷；將殘的燈火，他不吹滅。他憑真實將公理傳開。4 他不灰心【對比將殘的】，也不喪膽【對比壓傷】，直到他在地上設立公理；海島都等候他的訓誨。5 創造諸天，鋪張穹蒼，將地和地所出的一併鋪開，賜氣息給地上的眾人，又賜靈性給行在其上之人的 神耶和華，他如此說：6 我一耶和華憑公義召你，必攙扶你的手，保守你，使你作眾民的中保（中保：原文是約）【向萬族之民做立約証】，作外邦人的光，7 開瞎子的眼，領被囚的出牢獄，領坐黑暗的出監牢。8 我是耶和華，這是我的名；我必不將我的榮耀歸給假神，也不將我的稱讚歸給雕刻的偶像。9 看哪，先前的事已經成就，現在我將新事說明，這事未發以先，我就說給你們聽。

耶和華所召的僕人：v1-4，主耶穌

1. 祂揀選的，扶持的，喜悅的，賜聖靈。
2. 服事目的：傳揚公理，正義在全世界，為世人釘在十字架上成就救贖。不灰心也不喪膽，剛強的要完成這艱難的目的，因為有聖靈的能力在祂的身上。
3. 性格：謙卑在人間，不張揚自己要出名，祂的榮耀不在乎人給他的。
4. 祂如何對待人（包括今日的你）：溫柔的俯就卑微的人（社會邊緣人），願意扶持軟弱的人，親近貧困的人。把將殘的燈火，重新燃燒旺盛，將被壓傷的，重新堅強他站立起來。
5. 在馬太 12:18-21，聖經敘述了這一段經文，說明主耶穌不顧人要控告他在安息日治病，仍然堅持醫治人的疾病，卻也不願意張揚名聲。

神的超越性：v5，神創造天地，賜人氣息和靈性。神在還沒有事情發生前就先宣告。

耶和華所召的僕人的雙重性：v6-9，主耶穌和以色列人

1. 這裡指的僕人，既是指著主耶穌，也可以指著以色列人。徒 13:47 因為主曾這樣吩咐我們說：我已經立你作外邦人的光，叫你施行救恩，直到地極。48 外邦人聽見這話，就歡喜了，讚美神的道；凡預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。
2. 公義的呼召：在公義中呼召神的僕人，作為一個公義的人。神必保守，扶持，讓我們可以向萬民作見證，並且由神賜的神跡奇事的能力會跟隨著僕人，醫治人身心靈的需要，讓神得到一切的榮耀！

應用

1. 主耶穌教導我們作僕人，讓我們學習祂的樣式。 太 20:26 只是在你們中間，不可這樣；你們中間誰願為大，就必作你們的用人；27 誰願為首，就必作你們的僕人。28 正如人子來，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，作多人的贖價。
2. 僕人是代表著他的主人，我們的生活行為都在述說我們如何的在服事神。 我們要作的每一件事情，就是讓我們的主耶穌得到榮耀！
3. 神配得我們的讚美和服事祂，讓我們快樂的作祂的僕人。